

##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与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路资本”）、东莞科技创新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了《晟丰（广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晟丰（广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22.2 亿元，占该投资基金份额的 66.65%。智路资本为本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其他投资方为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投资基金债务承担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号）。

### 二、进展情况

#### 1、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基金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晟丰（广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1 年 12 月 14 日

#### 2、投资基金合伙人认购出资情况及募集进展

根据各方已签署的《合伙协议》，投资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33.31 亿元，尚未全部实缴完成。各方已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履行了部分出资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企业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1	北京智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3%	86	货币
2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22,000	66.65%	172,000	货币
3	东莞科技创新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5,500	16.66%	43,000	货币
4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5,500	16.66%	43,000	货币
	合计	-	333,100	100.00%	258,086	-

尚未实缴完成的合伙人将根据《合伙协议》约定，由普通合伙人按照各方另行约定的时间发出付款通知，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基金尚未开展投资活动，可能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投资标的或投资未能通过境内外监管机构审批等诸多不利因素，以及受国家政策与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行业监管政策与行业周期波动、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亏损或投资失败等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